附件1：

|  |
| --- |
| **资格考试合格人员登记表****报名序号：** |
| 姓名 |   | 身份证号 |   | 照片（由发证机关粘贴） |
| 最高学历 |   | 学位 |   |
| 毕业时间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
| 从事本专业时间 |  | 所学专业 |  |
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　 |
| 现有专业技术资格名称 |  |
| 报考专业 | 社会工作　 | 报考级别 |  | 类别 | 社会工作者 |
| 　取得资格名称 |  | 取得时间 | 2018年6月10日 | 证书编号 |  |
| **单位意见**  | **审核部门意见** |
| 情况属实  (章) 年 月 日年 月 日 | 符合报考条件 (章)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
| **考务管理机构意见** | **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意见** |
| 经考试全部规定科目成绩合格 (章) 年 月 日年 月 日 | 具备发证资格  (章) 年 月 日年 月 日 |
|
| 说明：1.此表一式二份，盖章后一份由审核部门留存，一份存入考生人事档案。2.此表必须通过电子文档处理填写完成，手工填写无效；证书编号在证书下发后由考生自行填写。3.请按填表说明的要求进行填写。 |

**资格考试合格人员登记表填表说明**

1.照片无须本人提供，由发证机构统一粘贴；

2.“本专业最高学历”指现已取得的最高学历；

3．“学位”指符合报考条件的学位；

4.“毕业时间”填写毕业证上的时间，格式例如19910101

5.“参加工作时间”样式为××××年××月；

6.“从事本专业工作时间”指从事社会工作时间，样式为××××年××月；

7.“所学专业”指“与报考相同”、“与报考相近”或“与报考不同”；

8.“工作单位及现任专业技术职务”为现工作单位名称及现有专业技术职务；

9.“现有专业技术资格名称”为已经取得的专业技术资格名称；

10.“级别”填写“助理社会工作师”或“社会工作师”；

11.“取得资格名称”填写“助理社会工作师”或“社会工作师”；

12．“证书编号”在证书下发后由考生自行填写。

备注：使用仿宋、小四号字体居中填写